

基隆市教師會

第八屆第一次臨時會員代表大會紀錄

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(星期三)

時間：下午二時三十分

地點：基隆市教師研習中心 109 多媒體簡報室

主席：理事長 顧翠琴

記錄：張有恆

出席人員：94 人(親自出席 74 人，委託出席 20 人)

應到人數：108 人、實到人數：74 人、委託出席人數：20 人

親自出席代表：

經國學院：謝正英，崇右學院：鄭兆茹、黃若惠，基隆女中：蔡惠真、魏秋朋、陳誌民，基隆高中：張如琦，基隆商工：戴育文，基隆海事：鍾志賢，中山高中：李若維、閔柏盛，安樂高中：李啟嘉，暖暖高中：徐明得、黃桂芳、詹景棋，八斗高中：余淑玲，中正國中：徐琬婷、范君珮，正濱國中：王妙環、陳建江，成功國中：沈宛蓁，百福國中：鄒佳紋、曾松嵐，武崙國中：連信彰、徐仁斌，信義國中：郭真善、周育雯，建德國中：張璞玉、朱家德，簡裕民，碇內國中：徐瑞恭、施志光，王淳純，銘傳國中：董皖昱、戚瑋君、鄭志龍，仁愛國小：洪福仁、游美慧，信義國小：湯富勝、李雅玲、陳信林，成功國小：朱源清、唐群，南榮國小：莊智森，深澳國小：黃冠銘，中興國小：畢承瑜，深美國小：顧翠琴，中正國小：王智立、林麗卿，和平忠孝聯合：張乃文、陳玉梅，八斗國小：楊雅評、張安琪，建德國小：陳昇暉、王美蘭，武崙國小：張桂英、黃俊儒、林東松，西定國小：邱中川、張怡蘋，長樂國小：李建泓、禹金華，中山港西太平中華聯合：劉聖芬，德和國小：鄭明昌，中和仙洞聯合：彭銘山、夏國雄，暖暖國小：李惠珍、江麗淑，碇內國小：張宗秀，七堵國小：陳玉娟、鄭明蓁，堵南長興瑪陵華興復興尚仁聯合：黎淑卿、何靖瑤，建德過港幼稚園聯合：許如茵。

委託出席代表：

施貝淳(委託楊雅評)、胡淑慧(委託張安琪)、鍾齡珠(委託戴育文)、姚素雅(委託鍾志賢)、戴世麒(委託李若維)、簡珮韻(委託李雅玲)、呂蕙蘭(委託李啟嘉)、鄭建民(委託徐瑞恭)、潘春秀(委託莊智森)、李瑋蓉(委託連信彰)、林昌(委託唐群)、朱奕勳(委託黃冠銘)、袁士雲(委託畢承瑜)、董蕙萍(委託游美慧)、吳愷翎(委託湯富勝)、尹誠(委託顧翠琴)、高美觀(委託鄭明昌)、楊雅媛(委託張宗秀)、林慧珊(委託戚瑋君)、王玉秀(委託曾松嵐)、

請假代表：莊佳燕、黃俊程

列席人員：

基隆市政府代表：社會處社會行政科張志遠先生

全國教師會代表：副秘書長羅德水

理監事：曾彥勳、陳心瑩、蔡進裕、陳俊明

學校教師：馬鳴名、林恩丞、陳秀玉、簡廷豐、黃本杲、陳俊安、羅登耀、
王佳文、陳貞如、方乃中、魏永光、李怡靜、林友德、許敏如、黃俊傑、
蘇以婷

一、主席報告出席人數（親自出席 62 位、委託出席 19 位）、宣布開會：

二、確定議程：無異議認可

三、主席致詞

四、來賓致詞—基隆市社會處社會行政科張志遠先生

五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

第八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紀錄（附件一，4~5 頁）

六、工作報告(附件二，6~7 頁)

七、提案與討論

編號：1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案由：請審議本會章程修訂事宜。（本會章程如附件三，8~12 頁）

說明：

(一)工會理監事任期三年；教師會章程第二十條理事、監事任期兩年，連選得連任；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。

(二)工會經常會費：不得低於該會員當月工資之百分之零點五。目前收費是一年 1200 元。教師會章程第二六條本會經費來源如下：1. 年費：會員教師每人三百元整。2. 各機關團體及個人捐贈。3. 本會事業收益。4. 其他收入。5. 以上收入之孳息。

辦法：

修改條文	原條文	理由
第五條本會之任務如下 3. 與本市教育處協商教師聘約準則	第五條本會之任務如下 3. 與本市教育局協商教師聘約準則	教育局已改為教育處
第二十條理事、監事任期 <u>三</u> 年，連選得連任；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。	第二十條理事、監事任期兩 年，連選得連任；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。	與工會任期相同 自第九屆 (103 年)開始實施
第二六條本會經費來源如下： 1. 年費：會員教師每人 <u>1200</u> 元整。(含全國教師會會費)	第二六條本會經費來源如下： 1. 年費：會員教師每人三百元 整。	與工會目前會費一致

2. 各機關團體及個人捐贈。 3. 本會事業收益。 4. 其他收入。 5. 以上收入之孳息。	2. 各機關團體及個人捐贈。 3. 本會事業收益。 4. 其他收入。 5. 以上收入之孳息。	自 102 年開始
---	---	-----------

決 議：通過。

表決時在場人數為親自出席 74 人，委託出席 20 人，共 94 人。(三分之二為 63 人)

第五條：贊成 86 票，反對 0 票。

第二十條：贊成 76 票，反對 0 票。

第二六條：贊成 65 票，反對 11 票。

編號：2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案 由：減收本會會費案。

說 明：

(一)目前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兩會聯合辦公，會員來源都是基隆市教師。同時加入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及基隆市教師會兩會的會員在 101 年 9 月份已達 1692 人。

(二)101 年同時加入兩會的會員，已由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代繳基隆市教師會的會費。

辦 法：自 102 年起，由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代繳其教師會會費的會員，減免本會會費 1100 元。

決 議：通過。(贊成 76 票，反對 0 票。)

編號：3

提案人：中正國中教師會

案 由：教師基本授課節數是否可以一致。

說 明：國中依照不同領域而有不同的基本授課節數，例：數學只有 18 節，但綜合領域卻有 20 節，是否可調整使其一致。

**決 議：朝向科科等值方向，以目前最低授課節數為目標。
(贊成 52 票，反對 0 票。)**

編號：4

提案人：基隆市立中山高中教師會

案 由：完全中學國中部導師授課節數案。

說 明：完全中學國中部導師自本學期起每週多授 2 節課，擔任導師之上課時數較一般國中導師多 60~70 分鐘。

辦法：請教師會協助與教育處反應處理。

決議：由四所完全中學的會長和辦公室人員組成小組，進行了解及處理。
(贊成 67 票，反對 0 票。)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意見反應：

- 1、教育經費短少問題需要反應，班級費、資訊維修費不能向學生收取，需要經費應由政府編列補足，以維學生受教品質。
- 2、教師課稅後，會員可捐款給教師會或教師工會。
- 3、可每月舉辦會長會議，加強人才培養並聯絡感情。
- 4、明年市府預算刪除文康活動經費、教師節敬師金和服務滿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、四十年老師的獎金，教師組織應該要反應不可片面取消福利事項，積極爭取如常編列該項經費。

十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40 分。

記錄：張有恆

主席：顧翠琴